

電子海圖顯示與資訊系統訓練

訓練目標：

因應1978年航海人員訓練發證及當值標準國際公約及其修正案，使被指派於船上擔任船副以上職務之航行員，達到1978年航海人員訓練發證及當值標準國際公約及其修正案章程(STCW CODE) A-II/1規則要求：「航程計畫、執行及定位」之最低適任標準。完成此項訓練之學員應具備對電子海圖顯示系統有足夠的知識與相關之操作技能，包含瞭解系統之功能與限制、訊息的解釋與分析、熟練的操作、管理程序等，並達到STCW公約中，對航行當值人員的職責要求。

電子海圖顯示與資訊系統訓練	
參訓資格	艙面部門之船員
領證資格	艙面部門之船員
攜帶物品	1. 照片 2 張 (1 吋) 2. 艙面部門之船員資格文件影本
受訓天數	5 日 (40 小時)
上課地點	商船學系系館 502 室
報名方式	1. 航港局船員智慧服務平台網路報名： https://el-sol.mtnet.gov.tw/Portal/Home 2. 電話報名：02-24622192 轉 3033 或 3050 3. 傳真報名：02-24636040
訓練費用	公費 8400 元、自費 12000 元、證書費 200 元